##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4-10-13
公告送出日期:2014-10-14

| | |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 基金简称 |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 | | | |
| 基金主代码 | 400025 | | | |
| 基金管理人 |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基金管理人代码 | 50390000 | |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基金托管人代码 | 20020000 | | | |
|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279,756,482.21 | | | |
|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185 | | | |
| 基金实施分红等事项的特别说明 | 除息日 | | 分红金额(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其他事项说明 |
| | -(场内) | -(场外) | -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3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 关于旗下基金继续参与五矿证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4年10月15日开始,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与五矿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方式)。

一、活动时间

自2014年10月15日起（具体活动截止时间以五矿证券公告为准)。

二、参与基金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01 |
| 2 |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03 |
| 3 | 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07 |
| 4 |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400009 |
| 5 | 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11 |
| 6 |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13 |
| 7 | 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15 |
| 8 |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400016 |
| 9 | 东方央视财经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400018 |
| 10 |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00020 |
| 11 |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22 |
| 12 |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00023 |

三、适用基金的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五矿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本公司以后新增旗下基金,都自动参与此项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2014年10月15日，因本公司旗下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未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该两只基金暂不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后将自动参与此项费率优惠活动,后续动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的前端收费方式。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五矿证券保留对参与优惠的基金品种及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五矿证券相关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五矿证券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五矿证券的有关规定。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五矿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4-10-13
公告送出日期:2014-10-14

|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400027 | |
| 基金管理人 |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基金管理人代码 | 50390000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代码 | 20100000 | |
| 基金资产净值 | 243,696,192.01 | |
|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018 | |
|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A类 |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C类 |
|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400027 | 400029 |
| 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参考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019 | 1.0017 |
| 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累计参考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019 | 1.0017 |
| 基金实施分红或份额折算等事项的特别说明 |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4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400009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李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王丹丹、徐昀君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李仆 | | | |
| 任职日期 | 2014年10月13日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14年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14年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14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宝岛(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管部投资副总监、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4年2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550006 | 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2011年8月16日 | 2014年2月18日 |
| | 550007 | 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 2011年8月16日 | 2014年2月18日 |
| | 550004 | 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2012年6月18日 | 2014年2月18日 |
| | 550005 | 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 2012年6月18日 | 2014年2月18日 |
| | 550018 | 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2013年2月7日 | 2014年2月18日 |
| | 550019 | 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 2013年2月7日 | 2014年2月18日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无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本科、学士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14-055

## 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内配”）于2013年9月1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2)，授权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额度已于2014年9月13日到期;2014年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3),授权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16,000万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至公告日,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为20,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为16,000万元,合计金额3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5.45%,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20.47%。

2014年10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发行的阳光理财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1,500万元,该理财产品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的投资品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基本信息

| | |
|---|---|
| 理财计划名称 | BTA对公统发175天 |
| 产品类别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
| 产品风险评级 | 较低风险 |
| 产品投资范围 | 境内外市场具有良好收益性与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类产品、新股申购类信托计划、准债券类产品、利率衍生品和信用衍生品等。 |
| 投资起止日 | 2014年10月10日—2015年4月3日 |
| 实际理财天数 | 175天 |
| 投资收益率 | 预期年化收益率5.40% |
| 产品收益计算方法 | 产品收益=理财本金★投资收益率(年率)★实际持有天数/365 |
|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 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RMB1,500万元)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揭示

本理财计划有风险,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风险:

1、信用风险：本产品涉及所投资债券、准债券等金融资产发行人、担保人的信用风险,若因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资产的信用状况恶化,导致资产出现减值甚至大幅本金损失,致使本产品到期时投资实际获得的分配资金不足该产品按照对应期限和对应年收益率计算所应获得的本金和收益金额,光大银行将按照投资实际收益情况,并以资产变现实际收到的资金为限支付投资人本金及收益，投资人将自行承担由此而导致的理财本金和收益延迟收回乃至损失的风险。

2、利率风险: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调整,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调整而变化。

3、流动性风险:投资人在本产品的最低持有时间和暂停赎回日没有提前终止或赎回权,这将导致投资人在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在本产品的理财期限内使投资人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5、管理风险:由于受客观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产品项下的受托资金遭受损失。

6、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光大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方式向投资人公示本产品的各类信息和重大事件,投资人需及时查询了解。若因通讯故障、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将可能导致投资人无法及时或正确了解本产品的有关情况。

7、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及本金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合作金融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措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财务部负责人为理财产品交易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审计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部负责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最近十二个月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3年11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2013年12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9,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181天。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6月5日到期。

(2)2014年6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内配铸造有限公司分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和2,000万元，共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该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类型 | 投资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是否到期 |
|---|---|---|---|---|---|---|---|
| 1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9,000 | 2014年6月16日 | 2014年7月23日 | 5.05 | 是 |
| 2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7,000 | 2014年7月24日 | 2014年8月25日 | 4.95 | 是 |
| 3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6,000 | 2014年8月26日 | 2014年9月26日 | 4.85 | 是 |
| 4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6,500 | 2014年9月28日 | 2014年11月6日 | 5.10 | 否 |

2、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类型 | 投资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是否到期 |
|---|---|---|---|---|---|---|---|
| 1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3年10月16日 | 2013年11月13日 | 4.5 | 是 |
| 2 | 招商银行郑州金水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 | 2013年10月16日 | 2013年11月20日 | 3.6 | 是 |
| 3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3年11月27日 | 2013年12月25日 | 5.2 | 是 |
| 4 | 招商银行郑州金水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 | 2013年11月28日 | 2014年1月6日 | 5.2 | 是 |
| 5 | 中国建设银行孟州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900 | 2013年12月6日 | 2014年3月5日 | 5.8 | 是 |
| 6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3年12月11日 | 2014年1月8日 | 5.9 | 是 |
| 7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 | 2013年12月11日 | 2014年2月3日 | 6.0 | 是 |
| 8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7,500 | 2014年1月8日 | 2014年2月8日 | 6.0 | 是 |
| 9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4年1月23日 | 2014年2月24日 | 6.1 | 是 |
| 10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8,000 | 2014年2月10日 | 2014年2月18日 | 5.0 | 是 |
| 11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4年2月27日 | 2014年5月28日 | 5.8 | 是 |
| 12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 | 2014年3月10日 | 2014年4月29日 | 5.8 | 是 |
| 13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4年4月4日 | 2014年5月23日 | 6.0 | 是 |
| 14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500 | 2014年4月14日 | 2014年7月14日 | 6.0 | 是 |
| 15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500 | 2014年5月8日 | 2014年6月27日 | 5.3 | 是 |
| 16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4年5月26日 | 2014年7月31日 | 5.1 | 是 |
| 17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4年5月30日 | 2014年7月3日 | 5.1 | 是 |
| 18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 | 2014年6月6日 | 2014年8月29日 | 5.5 | 是 |
| 19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4,500 | 2014年7月2日 | 2014年9月24日 | 5.2 | 是 |
| 20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4年8月5日 | 2014年10月10日 | 5.0 | 是 |
| 21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2,500 | 2014年9月2日 | 2014年12月2日 | 5.3 | 否 |
| 2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4年9月15日 | 2014年11月5日 | 5.0 | 否 |
| 23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 | 2014年9月19日 | 2014年12月29日 | 5.35 | 否 |
| 24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 保证收益型 | 4,500 | 2014年9月28日 | 2014年11月6日 | 5.1 | 否 |
| 25 | 中国光大银行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1,500 | 2014年10月10日 | 2015年4月3日 | 5.4 | 否 |

截至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6,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4,500万元,合计余额为2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8.80%,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11.66%。

五、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以及购买本银行理财产品后的12个月内不实施下述行为: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解放路支行签订的《中国光大银行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协议书(机构)》。

特此公告。

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0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9月12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60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

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3.8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0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10月2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10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10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1*****042 | 申东日 |
| 2 | 00*****721 | 申今花 |
| 3 | 01*****222 | 申炳云 |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南街3号院1号楼6层　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王建优　　李伟
咨询电话:010-53518800-8179
传真电话:010-59297211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3日

##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折算和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0月8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发布了《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简称"《开放公告》")、《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和《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期间双盈B份额(150081)的风险提示公告》(简称"《交易风险提示公告》")。2014年10月10日为双盈A的第5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与赎回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双盈A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4年10月10日,折算后,双盈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双盈A的折算比例为1.022438356。折算前,双盈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90,602,873.79份，折算后，双盈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92,635,853.33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双盈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2014年10月10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双盈A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双盈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盈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确认的双盈A赎回总份额为26,342,384.16份。

双盈B的份额数为109,315,442.74份。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双盈A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7/3倍双盈B的份额余额(即255,069,366.39份,下同)。

对于双盈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双盈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双盈A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7/3倍双盈B的份额余额,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盈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双盈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双盈A的份额余额大于7/3倍双盈B的份额余额,则在经确认后的双盈A份额余额不超过7/3倍双盈B的份额余额范围内,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2014年10月10日，双盈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2,642,002.69元,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26,342,384.16份。本次双盈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经确认后,双盈A的份额余额小于7/3倍双盈B的份额余额,为此,基金管理人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予以成交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2014年10月13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双盈A的全部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4年10月14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请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14年10月13日 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双盈A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178,250,914.60份,其中,双盈A总份额为68,935,471.86份,双盈B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109,315,442.74份，双盈A与双盈B的份额配比为1.891831661:3。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双盈A自2014年10月11日起(含该日)的年收益率(单利)根据双盈A的本次开放日,即2014年10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整存整取基准年利率（税后)+1.5%进行计算,故:

双盈A的年收益率(单利)=3.00%+1.5%=4.50%

双盈A的年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编号:【2014-060】

##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权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情况

2014年10月11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顾地")的通知:

广东顾地于2014年9月30日将质押给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权1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原质押情况详见2013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9)

因经营资金需要,2014年10月9日,广东顾地将其所持本公司12,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1,800,000股)再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笔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4年10月9日至质权人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二、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广东顾地共计持有公司142,42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21%。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限售流通股141,94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7%。

本次广东顾地质押的公司股权12,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7%。截至本公告日,广东顾地共计质押142,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1%。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4-030

##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预计: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30%—20%,变动区间为:2,112万至3,621万元。

(三)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下降:40%—10% | 盈利:3,017.76万元 |
| | 盈利:1,810.66万元—2,715.98万元 |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一)已中标的“新一代管制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合同仍未签订

截至报告日,该项目所有中标标段(包括公司中标的2个标段)合同都未签订,仍处在审批过程中。公司内部,针对该项目的研发和部分预生产工作,已在进行中,并产生相应费用。

(二)部分项目验收推迟,造成项目进度受到影响,从而影响本报告期净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修正后的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公司2014年三季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14年三季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49　证券简称:宁夏建材　公告编号:2014-033

##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14年1-9月 | 2013年1-9月 | 2013年1-9月追溯调整后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3,111,389,298.09 | 3,084,254,875.55 | 3,084,254,875.55 | 0.88 |
| 营业利润 | 307,355,367.97 | 231,257,916.78 | 231,865,229.07 | 32.56 |
| 利润总额 | 424,729,621.03 | 321,344,943.53 | 321,952,255.82 | 31.9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78,160,413.92 | 205,309,207.37 | 205,738,886.72 | 35.2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58 | 0.43 | 0.43 | 34.8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2 | 5.26 | 5.29 | 1.33 |
| | 报告期末 | 本年年初 | 本年年初追溯调整后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8,291,342,237.93 | 7,997,055,074.66 | 7,999,684,139.76 | 3.6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4,254,975,206.86 | 4,076,822,928.31 | 4,062,909,569.99 | 4.73 |
| 股本 | 478,181,042.00 | 478,318,834.00 | 478,318,834.00 | 0.0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8.90 | 8.52 | 8.49 | 4.83 |

注:1、本年年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2013年1-9月数据同法定披露的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1-9月数据。

2、表中数据均按合并报表数据填制。鉴于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对2013年1-9月数据及本年年初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2014年1-9月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的简要说明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829,134.22万元，较年初的799,968.41万元,增加29,165.81万元,增长3.52%。其中:流动资产262,948.86万元,较年初的239,686.99万元,增长23,261.87万元,增长8.85%;非流动资产566,185.36万元,较年初的560,281.43万元,增加5,903.94万元,增幅1.04%。负债总额357,779.36万元,较年初的350,909.79万元,增长29,165.81万元,增长0.02%。截止201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43.15%,较年初的43.66%,减少0.51个百分点。

201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138.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8%,实现营业利润30,735.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56%,实现利润总额42,472.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92%,实现净利润32,368.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16.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20%。

(二)2014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幅超过30%。

2014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公司强化内部管理,努力提高生产运行效率,以及煤炭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致使产品生产成本同比有所下降;公司2014年1-9月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及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三、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签字并盖章的本报告期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中电远达　编号:临2014-37号

##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253.940 | 210.693 | 20.53% |
| 营业利润 | 26.915 | 26.344 | 2.17% |
| 利润总额 | 28.492 | 26.956 | 5.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882 | 14.624 | 49.6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42 | 0.29 | 44.8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05 | 5.17 | 增加1.88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879.528 | 574.878 | 52.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459.284 | 285.892 | 60.65% |
| 股本 | 60.063 | 51.187 | 17.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7.65 | 5.59 | 36.85%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由于2014年7月1日国家脱硝环保政策全面执行，公司脱硝催化剂销量与EPC工程产值同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8492万元，同比增长5.70%;因公司2013年进行子、孙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比例增加,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882万元,同比增长49.63%;因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及公司环保工程项目、脱硫脱硝特许经营项目增加,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分别达到87.95亿元、45.93亿元,同比增长52.99%、60.65%。

三、备查文件

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